

第二課 宣講與呼召 (馬可福音1:14-20)

引言

上一課描述了「神的兒子」耶穌所經歷的各樣預備。而在這一課裡，耶穌正式開始了他的公眾事工。讀者立刻看到施洗約翰已被下在監獄中（1:14），但馬可福音並沒有慢下來進行解釋（直到第六章），而是繼續把焦點放在耶穌的言行上。

生活分享/破冰討論

1. 簡單分享你接受耶穌為主的過程。
2. 你在甚麼時候或甚麼樣的經歷中體會到主對你的呼召？

經文分段：馬可福音1:14-20

1. 耶穌開始在加利利傳道（1:14-15）
2. 耶穌呼召四個漁夫（1:16-20）

討論問題

1. 耶穌所宣講的「神的福音」主要內容是甚麼（1:14-15）？參照上一課的經文（1:1-13），耶穌所傳信息的幾個方面有甚麼實際的內容？我們如何在今天傳講福音時抓住實際的內容、而非空洞的口號？
2. 在加利利的海邊呼召門徒的這段經歷中（1:16-20），哪些時間副詞是馬可福音所使用的？為甚麼福音書要表現出這樣的節奏？
3. 甚麼是耶穌對門徒的基本要求？如何理解「得人如得魚」這個應許？
4. 在這段敘述中，「跟從」一詞出現了三次。這四個漁夫為何能「立刻」跟從耶穌？今天有甚麼會阻止你「立刻跟從」耶穌？

歸納總意

在本課裡，馬可福音首次直接引用耶穌的話語：一次是他宣講福音信息（1:15），一次是他呼召門徒（1:17）。仔細體會這兩句話，可以引導今天的門徒跟從耶穌、並宣講神國的福音。